

《第六十一屆學校舞蹈節現場比賽指引》

(適用於參加群舞、獨舞、雙人舞及三人舞比賽的學校)

準備比賽階段

(一) 主辦機構聯絡資料

香港學界舞蹈協會有限公司 (本會)

電話：3741 2973

傳真：3741 2979

網址：www.hksda.org.hk

電郵：sdf@hksda.org.hk

地址：沙田安麗街 18 號達利廣場 8 樓 7 室

(二) 瀏覽最新消息

參賽學校務必在比賽前一天中午 12 時後瀏覽本會網頁《最新消息》，以確保比賽的安排有否更改或變動

(三) 下載賽程

賽程已於 **2024 年 12 月 6 日** 上載至本會網頁。下載比賽相關資料的步驟如下：

1. 下載 2024/25 學年的學校會員名單，在「尋找目標」欄輸入學校名稱查閱會員編號
2. 按舞蹈種類及形式下載第六十一屆學校舞蹈節賽程，在「尋找目標」欄 (Ctrl+F) 輸入會員編號查閱賽程 (如在同一類別參加多於一支舞蹈，請在尋找第一支舞蹈後再按 Enter 直至完成搜尋)

(四) 修正/補充/更改舞蹈資料

1. 如需修正/補充/更改舞蹈資料，包括舞蹈名稱、中國舞分類、國家/民族/地域 (適用於西方舞/東方舞)、舞蹈員人數及是否申請編舞獎，須於 **2024 年 12 月 6 日** 開始到本會網頁的「最新消息」按更改舞蹈資料的 Google 表格呈交資料，然後在指定日期到本會網頁查閱更新版賽程
2. 學校在呈交資料後將會收到 Google 表格發出的確認電郵，無需等待本會回覆
3. 更改舞蹈資料的截止日期及查閱更新版賽程的日期如下：

比賽期	更改舞蹈資料的截止日期	查閱更新版賽程的日期
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19 日	2025 年 1 月 2 日 (星期四)	2025 年 1 月 6 日 (星期一)
2025 年 1 月 21 日至 27 日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3 日	2025 年 2 月 6 日 (星期四)	2025 年 2 月 10 日 (星期一)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 日	2025 年 2 月 20 日 (星期四)	2025 年 2 月 24 日 (星期一)
2025 年 3 月 8 日至 9 日		
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 日	2025 年 3 月 6 日 (星期四)	2025 年 3 月 10 日 (星期一)

4. 如更新版賽程上的舞蹈資料有誤，須盡快以電郵通知本會
5. 嚴禁參賽舞蹈以任何形式 (包括舞蹈名稱、服飾、道具、佈景，以及舞蹈動作) 向評判顯示學校/辦學團體/舞蹈團體/編舞者的名稱、短寫及徽號

(五) 進入場地的安排

除 3 月 1 日至 9 日的比賽不設觀眾席外，其他參賽學校的觀眾 (包括參賽學生、學校工作人員及觀看比賽的家長) 需按場地工作人員的指示在適當時間入場觀看比賽，無需入場門票 (不設劃位)。

(六) 學校工作人員及後備舞蹈員

1. 為保障學生的安全，後台及化妝間嚴禁非工作人員出入。學校工作人員（包括非參賽學生的學生）須憑「學校工作人員證」（工作證）出入後台及化妝間。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將於各隊報到時按下表分配工作證予學校工作人員以識別身份：

組別	群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中學	每所學校最多 5 張工作證	每所學校最多 2 張工作證
小學高年級	每支舞蹈最多 5 張工作證	每支舞蹈最多 2 張工作證
小學低年級	每支舞蹈最多 6 張工作證	每支舞蹈最多 2 張工作證
特殊學校	每支舞蹈最多 6 張工作證	每支舞蹈最多 2 張工作證

2. 群舞後備最多三人，獨舞/雙人舞/三人舞不設後備。學校須於報到時通知主辦機構工作人員當天到場的後備人數，主辦機構將按學校呈交的學生名單上的後備數量派發一至三張「後備證」予學校
3. 各學校工作人員及後備務必把工作證/後備證掛在頸上，以便主辦機構工作人員識別
4. 只有正在進行比賽，或在台側準備比賽的學生及學校工作人員可以留在舞台範圍(舞台、台左及台右)
5. 學校工作人員須協助管理己校秩序
6. 請學校工作人員於比賽前確保學生穿著合身的舞蹈服飾，並提醒學生如在演出時服裝鬆脫或身體不適，應立即離開舞台
7. 學校離開場地前須交還工作證予報到處工作人員。如有遺失，須在五個工作天內由校長以書面形式向主辦機構解釋原因
8. 如學校在同一天上、下午或晚上均有參賽舞蹈，須在每一節比賽完結時須交還證件予報到處工作人員

(七) 道具/佈景/舞台效果資料表

1. 所有參賽舞蹈，無論會否使用道具/佈景/舞台效果，必須於 2024 年 12 月 6 日（星期五）或以前呈交填妥的「道具/佈景/舞台效果資料表」，否則主辦機構有權取消該舞蹈的參賽資格
2. 本會將以電郵聯絡資料表須跟進的學校。如於比賽天三星期前未有收到電郵，即表示呈交的資料恰當
3. 如需在截止日期後更新表格內容，須致電本會與職員聯絡
4. 主辦機構的技術總監有權不接受學校使用與比賽前呈交的「道具/佈景/舞台效果資料表」上不一致的道具/佈景/舞台效果

(八) 道具/佈景/舞台效果

1. 所有道具及佈景須由學校自行準備，包括桌椅
2. 道具及佈景如有尖角，須確保道具上的尖角及在舞蹈過程中任何會與地面接觸的範圍已用厚實的透明膠紙包裹
3. 嚴禁使用下列道具/佈景，而主辦機構技術總監之決定為最終決定：
 - a. 盛載水的道具，包括瓶子、碗
 - b. 易碎道具，包括玻璃、強化玻璃、瓷器、鏡子
 - c. 任何可能影響舞台安全或影響下一隊演出的道具/佈景
4. 學生的演出範圍不包括連接舞台與觀眾席的樓梯、通道及觀眾席
5. 嚴禁使用下列舞台效果，而主辦機構技術總監之決定為最終決定：
 - a. 任何可能影響舞台及觀眾席安全的舞台效果，例如水、火、激光、放/射紙炮及在沒有輔助設置下仍會上升的氣球
 - b. 任何可能影響下一隊演出的舞台效果，例如在學生的頭髮或身體上塗抹爽身粉、金粉、俗稱「蛇粉」的痲香粉及閃粉（只准許面部化妝含少量粉末，粉末不會脫落至舞台地面）
 - c. 向觀眾席拋/擲出任何道具
 - d. 學生從觀眾席跳上舞台或從舞台躍下至觀眾席
6. 若違反以上規定，學校須在五個工作天內由校長以書面形式向主辦機構解釋違規原因，否則主辦機構有權褫奪該參賽舞蹈的成績
7. 學校須負責確保道具/佈景/舞台效果的安全性，若有學校導致比賽場地或設施損毀或演出者受傷，該校的工作人員須即時簽署由主辦機構代表提供的「損壞紀錄」，表示知悉學校可能須賠償一切損失及承擔責任，主辦機構毋須負責

(九) 燈光及背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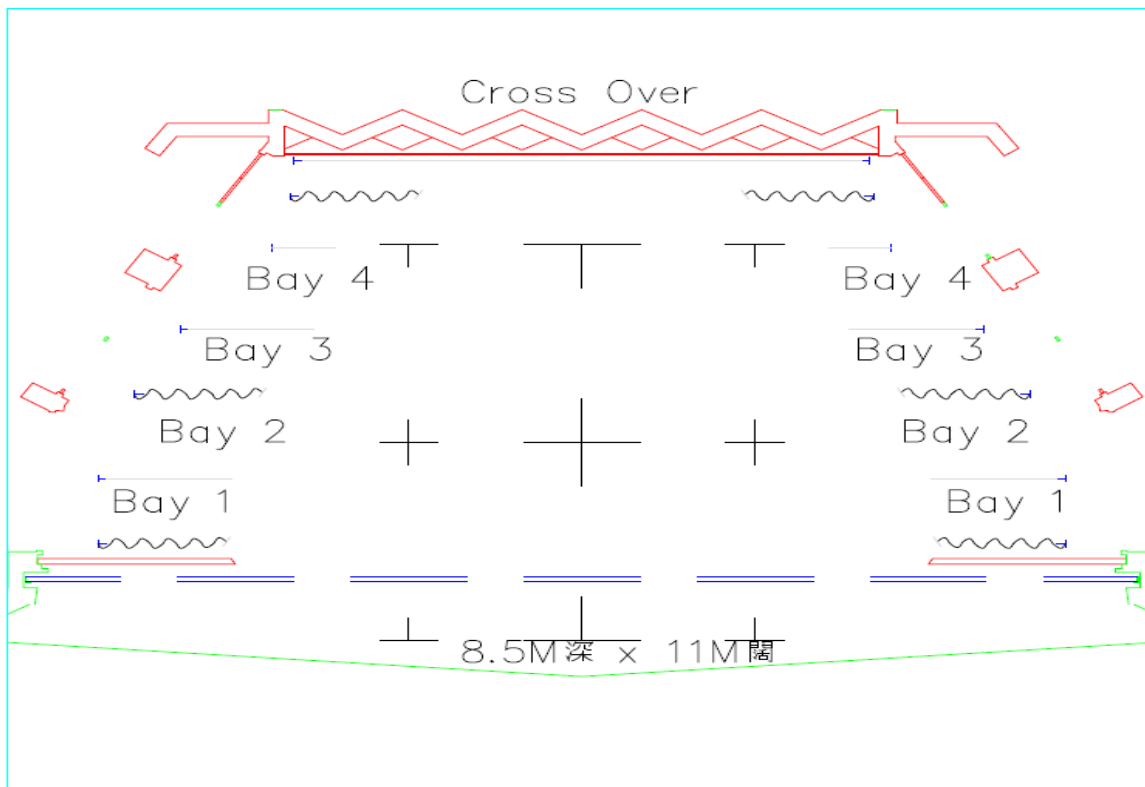
1. 只提供一致的燈光效果予所有學校
2. 學校可選擇白色天幕（藍燈）或黑色布幕為舞台背景，不接受播放影片的申請
3. 每支舞蹈完結後不設暗燈，請訓練學生自行退場；如學生未有自行退場，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將以身體語言或電筒提示學生退場

(十) 舞台資料

1. 荃灣大會堂演奏廳

比賽項目：

賽期 (2025 年)	組別	舞蹈種類	形式
1 月 14 日至 15 日	小學低年級	兒童舞	群舞
1 月 15 日	小學低年級、小學高年級	東方舞	群舞、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1 月 16 日	小學低年級、小學高年級、中學	東方舞	群舞
1 月 16 日	小學低年級、小學高年級、特殊學校	西方舞	群舞
1 月 17 日	小學低年級、小學高年級	西方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中學	西方舞	群舞
1 月 17 日至 19 日	小學低年級、小學高年級	當代舞	群舞
	中學	爵士舞及街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3 月 18 日至 20 日	中學	中國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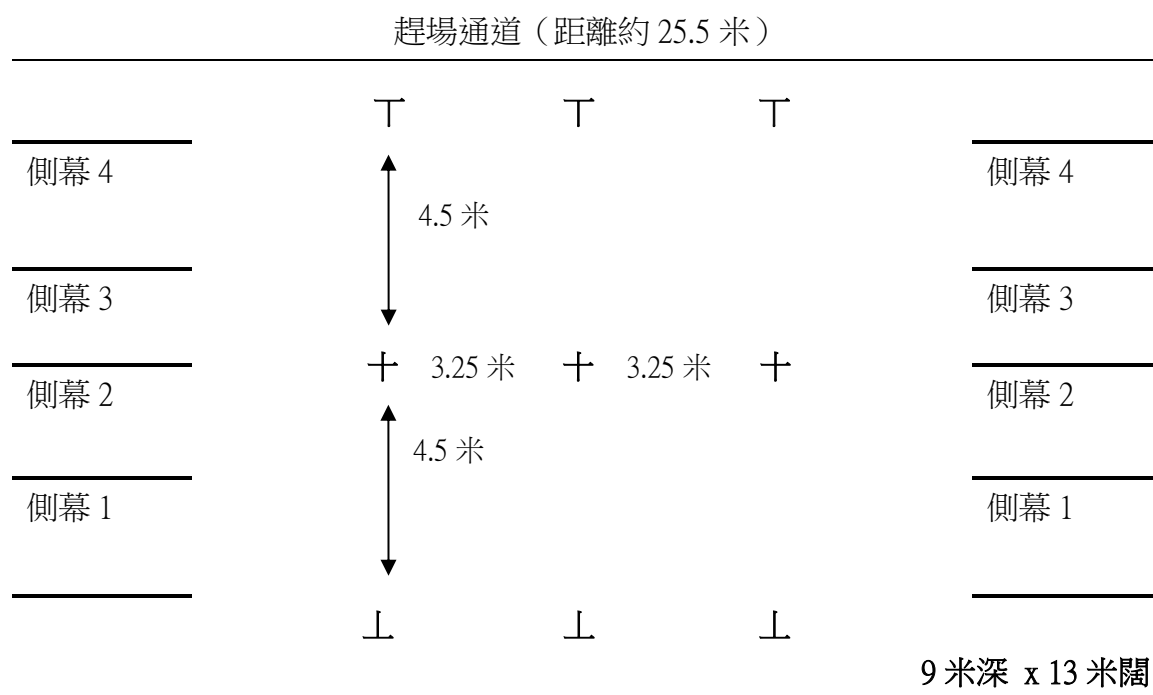


- 趕場通道 (Cross Over) 距離約 29 米
- 建議演出範圍 (燈光能照到舞蹈員) : 8 米深 x 10 米闊

2. 元朗劇院演藝廳

比賽項目：

賽期 (2025 年)	組別	舞蹈種類	形式
1 月 21 日	特殊學校	當代舞	群舞、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1 月 22 日至 23 日	特殊學校	中國舞	群舞、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1 月 22 日至 27 日	小學高年級	中國舞	群舞
1 月 24 日至 26 日	中學	當代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1 月 27 日	中學	當代舞	群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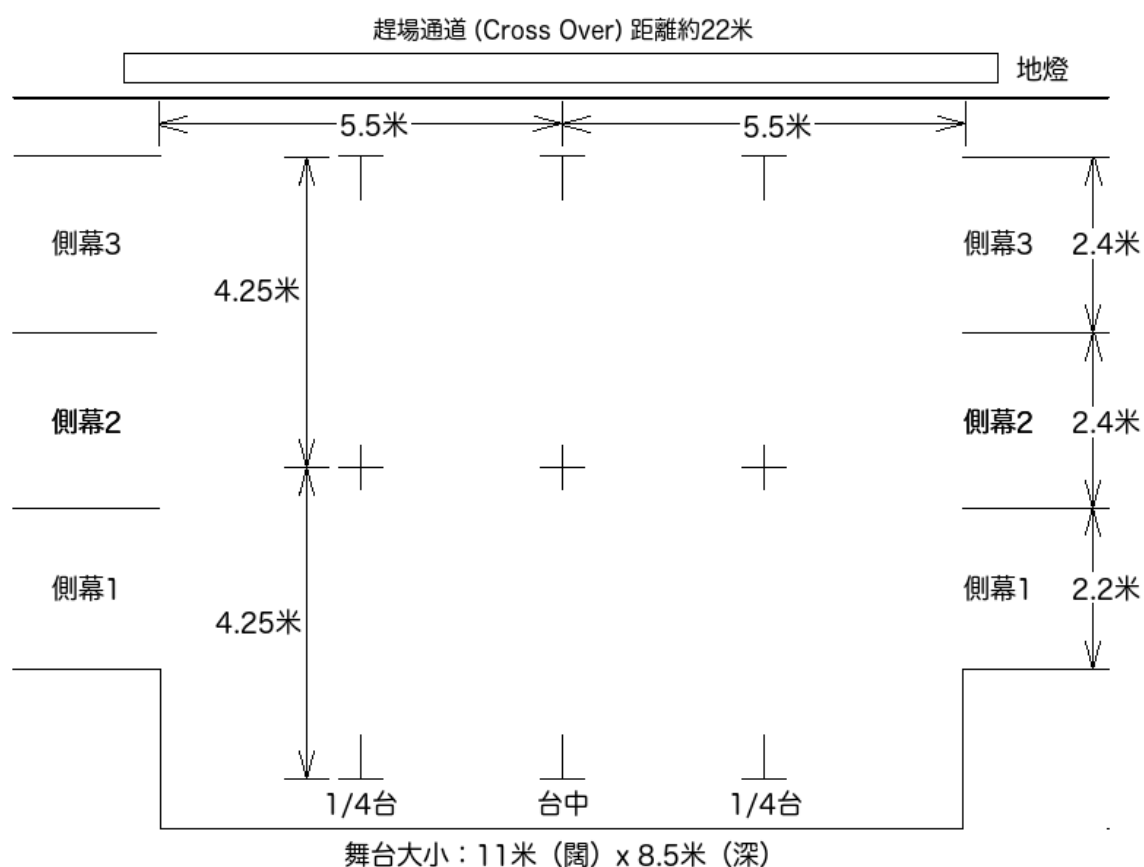


- 每條舞台地膠闊度：2 米

3. 高山劇場新翼演藝廳

比賽項目：

賽期 (2025 年)	組別	舞蹈種類	形式
2 月 17 日至 20 日	中學	爵士舞及街舞	群舞
2 月 18 日至 22 日	小學低年級	中國舞	群舞
2 月 21 日	中學	東方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2 月 22 日	中學	西方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2 月 21 日至 23 日	中學	中國舞	群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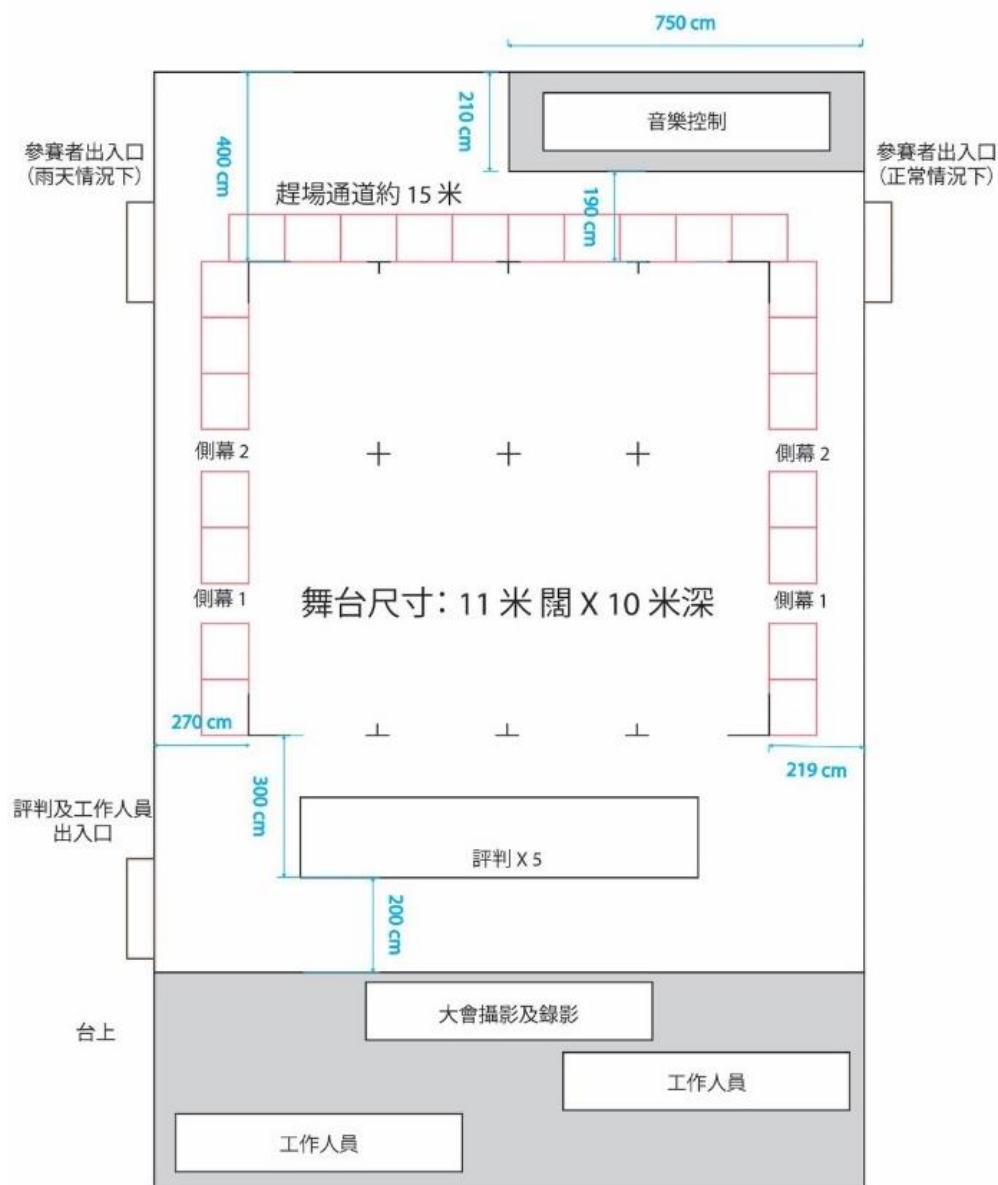
- 每條舞台地膠闊度：2 米

4. 明愛馬鞍山中學禮堂

比賽項目：

賽期（2025 年）	組別	舞蹈種類	形式
3 月 1 日至 2 日	小學低年級、小學高年級	中國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3 月 8 日至 9 日	小學低年級、小學高年級	當代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平面圖



- 每條舞台地膠闊度：2 米
- 背景為黑色布幕（不設天幕，不接受播放影片）
- 主辦機構將以白色舞台膠紙在演出範圍內的地膠上標示九個方位（例如舞台中央、右前方、左後方）
- 不設燈光效果

(十一) 試台及舞台標記

1. 除特殊學校組別，其他組別不設試台（特殊學校須知詳見第十三項）
2. 主辦機構將以白色舞台膠紙在舞台上標示九個方位（例如舞台中央、右前方、左後方），請學生善用這些舞台標記
3. 為使評判不會看到準備出場的學生，主辦機構將以白色舞台膠紙在台側側幕地下標示箭咀及分隔線，請提醒學生在準備出場時站於分隔線後
4. 除特殊學校組別，其他組別不可在舞台上貼任何標記

(十二) 特殊學校須知

1. 評判的賽程上將顯示各特殊學校的程度，例如肢體傷殘、輕度智障
2. 每隊可自備及自行貼上最多十個不會損壞舞台地膠的額外舞台標記，請在練習時向學生展示舞台標記的顏色及圖形
3. 特殊學校設有試台時段，請於賽程上顯示的「抵達後台時間」前抵達後台準備試台
4. 後台台側將設有一個與舞台比例相若的走位空間，主辦機構將以白色舞台膠紙在該空間標示九個方位（例如舞台中央、右前方、左後方），讓學生在正式試台前適應方向、空間及與其他學生之間的距離。為免影響正式綵排的學校，此時段不能播放音樂。當學生進入後台走位空間，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將開始計時 5 分鐘（包括擺放道具/佈景及貼上舞台標記的時間）
5. 每隊正式綵排的時限為 5 分鐘，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將會在學生準備就緒後開始計時。學校可使用主辦機構提供的音響設施播放音樂，但須另備音樂光碟（報到時呈交的比賽音樂光碟不能在試台時使用）

(十三) 比賽當天呈交的表格及比賽音樂

1. 適用於現場比賽的表格已於 **2024 年 12 月 6 日** 上載至本會網頁的下載區
2. 學校必須在比賽當天報到時呈交下列表格：
 - a. 「參加者名單及健康申報表」(附表 1)
 - b. 「個別舞蹈資料表」(附表 2)
 - c. 「錄影服務資料表暨領取及簽收物品資料表」(附表 3)
3. 學校可按需要在比賽當天報到時呈交下列表格：
 - a. 「編舞資料表」(附表 4) (申請編舞獎適用)
 - b. 「英文版本的舞蹈簡介」(附表 5) (適用於可能有外籍評判的爵士舞及街舞比賽)
4. 比賽音樂規格：
 - a. 只接受記憶體手指 (USB)，音樂檔案建議使用 **MP3, Wave, Aiff, AAC, M4A, CAF** 的格式，否則有可能未能播放。如未能播放或如在演出前五支舞蹈仍未能以記憶體手指呈交比賽音樂而使用自攜的裝置 (例如手提電話) 比賽，成績將被降一級
 - b. 每隻 USB 只可收錄一條音軌。未有在演出前通知主辦機構 USB 內有多於一條音軌，成績將被降一級 (例如由優等獎降至甲級獎)；在演出前通知主辦機構 USB 內有多於一條音軌，該支舞蹈的得分將被扣一分 (無論多出的音軌包含音樂與否)
 - c. 學校須自行剪輯比賽音樂。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將只會為每支舞蹈播放一條音軌，不會協助學校「快進」/「淡出」/「停止後再播放」音樂，按播放鍵後的音樂長度將計算在舞蹈演出時間內
 - d. 學校須以透明密實袋盛載 USB，並貼上標籤列明學校名稱、會員編號、比賽編號、舞蹈名稱及舞蹈時間
 - e. 如音軌內含沒有音樂的時間，須在信封封面上標明由幾分幾秒至幾分幾秒沒有音樂
 - f. 比賽場地音響與學校音響及主辦機構小型音響有所不同，請學校工作人員隨身攜帶備份音樂 (例如手提電話)，以備不時之需。如比賽場地最終未能播放學校呈交的 USB，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將協助學校使用備份音樂比賽，成績將不受影響
 - g. 如學校因未能呈交 USB 或比賽場地音響未能播放其呈交的光碟而需使用其他音樂載體播放音樂，須由學校工作人員在後台按播放鍵
 - h. 舞蹈演出時間由音樂/聲音演出或舞蹈動作開始至音樂/聲音演出或舞蹈動作結束計算。當主辦機構代表確定舞蹈演出時間超逾時限規定，將在評語紙夾附一份「扣分通知」，通知有關學校該支舞蹈的得分已被扣一分。各組別的演出時限如下：

組別	群舞	獨舞/雙人舞/三人舞
小學	不超逾 5 分鐘	不超逾 4 分鐘
中學	不超逾 7 分鐘	不超逾 5 分鐘
特殊學校	不超逾 5 分鐘	不超逾 4 分鐘

- i. 主辦機構將保留獲得優等獎的舞蹈的音樂，直至巡禮/優勝者表演完結。

(十四) 錄影及攝影安排

1. 為尊重各編舞者之創作版權，比賽進行期間，除主辦機構指定的工作人員外，任何人士不得進行現場錄影或攝影。為避免主辦機構工作人員誤會，當學生及學校工作人員準備從化妝間進入後台範圍時，必須收起有攝錄功能的器材，包括手提電話。請嚴格遵守，如有違規，本會將要求違規者立即刪除有關檔案及離開後台範圍
2. 主辦機構將會免費為所有參賽舞蹈進行現場錄影，並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將高清錄影片段以電郵傳給學校。學校須在比賽當天呈交「錄影服務資料表」，以選擇「全景錄影(不會作任何近鏡錄影)」或「由主辦機構攝影師適時錄作近鏡錄影」
3. 主辦機構已委任專業的攝影公司提供攝影服務。如欲訂購，請於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9 日於本會網上平台自行購買。於截止日期後，如情況許可，本會將接納補購，惟申請學校需另繳交行政費港幣 50 元正
4. 主辦機構不接受學校派員到場拍攝己校的舞蹈
5. 主辦機構有權將參賽舞蹈以文字紀錄、錄音、錄影片段、相片等形式公開及發放予傳媒作舞蹈推廣用途
6. 主辦機構將於 2025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五)從雲端移除所有錄影片段及相片檔案

(十五) 比賽規則備忘(節錄自 2024 年 9 月份公佈的比賽資料第 6.1, 6.2 及 7.1 項)

1. 如發生以下情況，參賽舞蹈將被取消比賽資格及褫奪成績(第 6.1 項):
 - a. 同一校舍的上午校、下午校(各自有完整的小學班級結構)的學生合併參賽
 - b. 小高學生參加小低組別比賽
 - c. 以同一支舞蹈參加多於一項舞蹈種類(該舞在所有舞蹈種類的成績均會被褫奪)
 - d. 同一學生在同一項舞蹈種類參加多於一支獨舞(兩支獨舞的成績均會被褫奪)
 - e. 同一學校的不同學生在同一屆比賽以同一支舞蹈重複參賽(該舞的所有成績均會被褫奪)
 - f. 接獲具名者提供資料及證實未有處理或侵犯舞蹈作品版權
 - g. 穿有鞋碼或踢躂鞋的舞蹈員未有自備木板墊底以保護舞台地膠
 - h. 舞蹈員人數不符合主辦機構規定
2. 如發生以下情況，參賽舞蹈的成績將被降一級(例如由優等獎降至甲級獎)(第 6.2 項):
 - a. 呈交錯誤或不完整的比賽音樂而獲安排重賽
 - b. 在演出前五支舞蹈仍未能以記憶體手指呈交比賽音樂光碟而使用自攜裝置(例如手提電話)比賽
 - c. 在演出前未有通知主辦機構記憶體手指內有多於一條音軌
3. 如評判團認為參賽舞蹈不符合該舞蹈種類的定義，評判團將不予評分(第 7.1 項)
4. 如發生以下情況，參賽舞蹈的得分將被扣一分(第 7.1 項):
 - a. 舞蹈演出時間超逾舞蹈演出時限規定
 - b. 在演出前通知主辦機構記憶體手指內有多於一條音軌

比賽階段

(一) 留意新聞

如比賽當天遇上惡劣天氣/比賽場地所在地區的空气質素健康指數達嚴重水平（10+級）/教育局宣布停課/其他突發事故，現場比賽將會取消，比賽將轉為「錄影模式」。詳情請參閱 2024 年 9 月份公布的比賽資料附件三：《取消現場比賽指引》

(二) 交通安排

1. 元朗劇院/荃灣大會堂

旅遊巴士出入停車場，須在車頭擋風玻璃展示「第六十一屆學校舞蹈節」字樣及學校名稱。停車場只供上/落用途，不准停車等待

2. 高山劇場新翼

旅遊巴士只能在高山道避車場（見下圖）上落學生，不准停車等待。學生下車後須沿行人通道步行至劇場入口，請叮囑學生在演出前須穿著鞋子，不可赤腳，以免受傷（如遇天雨請提醒學生帶備雨具）



3. 上落佈景及非手持道具

- 上午的上落道具/佈景時間為 9 時 15 分至上午比賽完成後 15 分鐘；下午的上落道具/佈景時間為 1 時 30 分至下午比賽完結後 15 分鐘；晚上的上落道具/佈景時間為 6 時 30 至晚上比賽完結後 15 分鐘
- 各比賽場地上落道具/佈景的位置如下：

場地	上落道具/佈景的位置	注意事項
元朗劇院	地下停車場	須通知主辦機構工作人員
高山劇場新翼	後台入口	只有已登記的小型貨車可以駛上後台入口 （請提前致電本會通知車牌號碼）
荃灣大會堂	後台入口	後台入口位於圓墩圍

(三) 報到

- 報到處工作人員將按時間需要安排報到次序，請互相遷就和忍讓
- 請於比賽當天安排一至兩位學校工作人員到大堂報到處進行以下的報到工作：
 - 呈交載有比賽音樂的記憶體手指及指定表格，詳情見頁 8 第十四項
 - 領取「學校工作人員證」
 - 確認比賽音樂（報到處工作人員將會以小型音響播放學校呈交的比賽音樂）
- 如因突發事故，未能在賽程上顯示的「指定報到時段」內抵達比賽場地，必須盡早致電「比賽當天緊急聯絡電話」通知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否則主辦機構有權取消遲到者的參賽資格
- 遲到的學生在抵達比賽場地後須立即前往後台準備，該校的工作人員須填寫由報到處工作人員提供的「遲到紀錄」，並於五個工作天內由校長以書面形式向主辦機構解釋遲到原因，否則主辦機構有權褫奪該參賽舞蹈的成績

(四) 化妝間/等候區及後台

1. 上午最早使用化妝間/等候區的時間為 9 時 10 分；下午最早使用化妝間的時間為 1 時 15 分；晚上最早使用化妝間的時間為 6 時 15 分，由比賽次序較前的學校優先使用。建議各校先行在學校為學生做好所有出場準備，包括化妝及服裝等
2. 只有參賽學生、佩帶「學校工作人員證」的學校工作人員及佩帶「後備證」的學生（只限群舞）可以出入化妝間/等候區及後台
3. 不准在化妝間/等候區及後台進食
4. 在化妝間內播放音樂或作熱身活動時，須避免影響其他學校。如有學校向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反映受到影響，須即時停止相關活動
5. 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將定期檢查化妝間情況，化妝間不可長期關門
6. 當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向學校工作人員傳遞訊息時，須停止播放音樂
7. 進入後台時須保持安靜及收起手提電話，不可在舞台兩側及所有通道上排舞及播放音樂
8. 請自行保管財物。如有遺失，主辦機構毋須負責
9. 學生及學校工作人員須保持場地清潔及愛護公物。若比賽場地設施因學校使用不當而導致損毀，該校工作人員須即時簽署由主辦機構提供的「損壞紀錄」，表示知悉學校可能須賠償一切損失及承擔責任，主辦機構毋須負責

(五) 比賽流程

1. 比賽時間及次序可能因實際情況而有所調動，學校須依從主辦機構工作人員指示
2. 如學生在報到後離開化妝間/等候區而未能依比賽次序出場演出，將不獲重新安排比賽
3. 如音軌內含沒有音樂的時間，學校工作人員必須在到達後台時通知舞台監督
4. 如需預先擺放道具，須依主辦機構工作人員指示，才可進入舞台擺放
5. 當司儀按鐘一下後，學生可步進舞台定形或站在台側準備，司儀將適時宣讀比賽編號、舞蹈名稱以及舞蹈簡介（司儀將不會宣讀學校名稱）
6. 當學生準備就緒，司儀會按鐘兩下，比賽隨即開始
7. 如學生以定形完結舞蹈，可作不多於一個八拍的簡單謝幕；比賽流程緊張，已離開舞台的學生將不能返回舞台謝幕
8. 已完成比賽的隊伍須在比賽完成後 15 分鐘內離開化妝間，讓出空間予其他隊伍，並在離開場地前到報到處交還所有「學校工作人員證」及「後備證」（如有）

(六) 突發事件

1. 突發事件包括演出時音樂發生問題、舞台技術故障及學生在台面受傷
2. 如在演出時音樂發生問題，學生須繼續完成演出，完成演出後有關學校可向主辦機構代表提出申請重賽（必須於該節比賽完成前），學校須向報到處索取「申請重賽表格」然後填寫並簽署後交回報到處工作人員，而評判之決定為最終決定
 - A. 如證實是主辦機構或場地的技術問題，如舞蹈獲得重賽機會，成績將不受影響
 - B. 如證實是學校呈交錯誤或不完整的舞蹈音樂，或在記憶體手指內收錄多於一條音軌而未有通知主辦機構工作人員，如舞蹈獲得重賽機會，成績將被降一級（例如由優等獎降至甲級獎）
3. 如因其他問題影響演出，學校工作人員須於學生退場後即時向舞台監督申請重賽，填寫及簽署由主辦機構代表提供的「申請重賽表格」，而評判之決定為最終決定
4. 如發生舞台技術故障，司儀將通知觀眾發生技術意外，學生可以先行退場，技術總監將會按情況調動賽程
5. 如有學生在演出時受傷，比賽將會暫停，場地代表將會視情況決定是否召喚救護車

(七) 總評及成績公布

1. 為提升學生的舞蹈技巧及讓他們知道該節參賽隊伍的整體表現，如情況許可，主辦機構將邀請各評判在該節比賽完結後作出現場總評，成績將於總評後即時公布，並於翌日中午 12 時前上載至本會網頁
2. 如比賽不設現場總評，成績將於比賽後即時公布。評判將會撰寫總評，總評語紙將於本屆比賽完成後電郵給各學校，讓學生了解本屆參賽學生的整體水平和需要注意的事項
3. 每節比賽的總評及成績公布安排，以更新版賽程為準

(八) 領取評語紙及載有音樂的記憶體手指

1. 評判會為每支參賽舞蹈填寫評語，學校須於「領取及簽收物品資料表」上選擇領取評語紙及載有音樂的記憶體手指的時段。主辦機構建議學校於整個現場比賽期結束後（2025 年 3 月 24 日開始）致電本會預約時間到本會領取上述物品
2. 主辦機構將於整個比賽期結束後發信通知各獲獎學校領取證書的時段和安排，獲獎學校可選擇於領取證書的時段一併領取上述物品
3. 如學校需要在比賽當天領取物品，須按賽程上的領取物品時段前往報到處領取上述物品

(九) 證書

1. 所有獲獎的學生可獲證書乙張
2. 主辦機構將於整個比賽期結束後發信通知各獲獎學校領取證書的時段和安排
3. 如參賽舞蹈獲得編舞獎，編舞獎證書將連同學生證書派發予獲獎學校

(十) 其他

1. 學校若決定退出比賽，必須盡早致電本會並由校長以書面通知主辦機構
2. 學校如在比賽場地遺留物件，可致電本會查詢。主辦機構將於整個比賽期結束後一個月將所有在場地拾獲的失物贈予慈善團體
3. 如學校遺失證書/評語紙（主辦機構只有副本），或未有在指定日期前下載高清錄影片段/相片檔案（只適用於已購買攝影服務的學校）而要求補發，須由校長以書面形式申請及繳付行政費港幣 50 元